

山东煤矿安全监察局

山东省能源局

关于开展煤矿智能化和人员精确定位 系统建设重点督查的通知

各监察分局，各矿业集团、各煤矿：

为推进我省煤矿智能化和人员精确定位系统建设，按照《关于进一步加快全省煤矿智能化建设工作的通知》（鲁煤监技装〔2020〕10号）和人员精确定位系统建设相关要求（鲁煤监技装〔2019〕56号和65号），定于4月中下旬对矿业集团公司及部分煤矿开展重点督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督查内容

- 矿业集团公司（省内煤矿）实施智能化建设总体规划、2020年智能化建设的目标任务、建设内容（包括100人以下智能化示范矿井建设计划），选定1处或2处智能化建设示范矿井情况。
- 省属煤矿、生产能力120万吨/年以上地方煤矿、高瓦斯煤矿、煤与瓦斯突出煤矿智能化建设工作实施方案。
- 煤矿人员精确定位系统和通信装置建设完成情况。

二、督查方式

采取听取汇报与现场检查相结合方式，重点听取集团公司汇报，到煤矿现场检查。

三、时间地点

督查时间：4月20日至4月25日。

4月20日（周一）上午，肥矿集团梁宝寺煤矿。

4月21日（周二）上午，济矿集团安居煤矿。

4月21日（周二）下午，淄矿集团唐口煤矿。

4月22日（周三）上午，兖矿集团鲍店煤矿。

4月23日（周四）上午，临矿集团古城煤矿。

4月24日（周五）上午，枣矿集团付村煤矿。

4月25日（周六）下午，新矿集团翟镇煤矿。

四、参加人员

1. 山东煤矿安全监察局、山东省能源局、各监察分局分管领导及相关人员。

2. 矿业集团分管领导，督查煤矿相关人员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各矿业集团、各煤矿要按照省委省政府要求，4月底前必须完成人员精确定位系统和通信装备建设。

2. 督查期间，重点调查了解煤矿监测监控、人员精确定位等信息化系统网络数据上传质量等情况，研究解决我省煤矿经常断网问题。

3. 在全省煤矿征集遴选一批可复制的新技术、新装备供其他同类煤矿借鉴学习推广应用，各矿业集团、各煤矿结合实际，积极按要求推荐上报（见附件2）。

4. 各矿业集团、各煤矿应全面总结2019年实施智能化建设

成效（包括智能化采面、远控掘进、无人化运输、机器人应用、透明开采、固定岗位无人值守、以及其他方面“四化”建设成果）、主要做法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。

六、其他事宜

1. 请各矿井集团及各煤矿按照通知要求，认真准备有关资料，并形成书面材料。实施方案、总结、推荐的新技术新装备等有关电子资料请于4月25日前发送至山东煤矿安监局科技装备处邮箱（kjzbc@sdcoal.gov.cn）和山东省能源局安全监管处邮箱（zhuy1@shandong.cn）。

2. 请各监察分局将此通知转发至辖区各矿业集团及相关煤矿。

联系人：晁文鹏；联系电话：17553100285。

附件：1. 重点督查疫情防控预案

2. XX矿XX新技术（新装备名称）



附件 2

XX 煤矿 XX 新技术（新装备名称）

一、基本情况介绍

简要说明新技术（新装备）组成、功能、原理，应用场景及解决难题等。

二、主要特点

简要说明新技术（新装备）特点、优点等。

三、使用效果

新技术（新装备）使用后，在减人、保安全等各方面的应用效果。

四、使用单位及联系方式

XX 煤矿 XX，电话：XX-XXX。

附件：效果图

（彩色图 2 张）